

证券代码：838409

证券简称：安洁士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安洁士

NEEQ : 838409

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Aegis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Shanghai) Co.,Ltd



年度报告

2017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7年2月，由中国水网发起的2016年度水业企业评选正式启幕，经过两个多月评审，最终评选出了多个奖项，安洁士荣获“2016年度中国水业最具投资价值新三板公司”、“2016年度中国水业最佳网络投票人气奖”等两项大奖。



2017年11月，安洁士顺利通过高新企业复审，并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9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2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5
第九节	行业信息	27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2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1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安洁士、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安洁士有限（安洁士（上海））	指	安洁士环保（上海）有限公司，系安洁士前身，曾用名上海安洁士石油技术有限公司、安洁士石油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指	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股东大会、董事会	指	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12 月
上年	指	2016 年 1-12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国金证券、主办券商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阮安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 是 ☒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宏观环境变动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水处理业务，涵盖了石油污水处理、工业污水处理和市政水处理业务，同时，公司已开始从事油泥危废等综合治理业务。上述行业景气度与能源价格、国民经济发展周期及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关联性较强。因此，公司业务发展受到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国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及国家政策对上述行业投资政策导向的影响，尤其是石油行业的发展景气度、投资政策等对公司业务影响较大。如果上述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和产业政策调整对上述行业产生不利影响，将可能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负面效应。
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我国政府对环保行业的重视力度不断加大，各种产业支持政策和规划对环保行业产生了积极的作用，行业前景广阔。在此背景下，行业内公司竞争更加激烈，抢夺市场份额。公司所提供的产品及服务大多为个性化定制，客户需求差异较大，不同公司在竞标时的方案和价格亦有所差异，容易引发价格竞争，给公司带来竞争风险。未来公司如果不能进一步提升研发和销售能力，公司业务将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季节性风险	由于地理因素，我国石油资源主要分布在东北、西北及华北等地，因此公司油田钻采污水处理技术服务主要分布在上述地区；同时，公司报告期内承接的环保项目也主要位于大庆地区。在实际作业过程中，环保工程大部分时间需在露天环境中作业，项目进度受气候和季节的影响较为明显，雨水较多或寒冷季节较长将影响公司项目作业进度，进而带来公司经营业绩

	的季节性波动。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 2017 年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公司报告期收入的比例 70.29%，客户较为集中。公司面临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随着业务的不断发展，公司对中高端人才的需求越来越迫切，引进和留住核心人员是公司发展的核心要求，也是公司长久持续发展的保障。虽然一直以来，公司都非常重视人才的引进，但如果公司不能为员工创造更加良好的事业发展舞台，将降低对优秀人才的吸引。
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但是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和业务的发展，将对公司的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在这个过程中，如果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没有得到有效执行，公司的经营将会受到影响。
税收优惠风险	2017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取得了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后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GR201731001494），有效期三年，公司在有效期内所得税按 15%征收。在上述有效期以后，公司存在可能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无法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可能性，从而存在无法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风险。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阮安源，阮安徽、阮安生、阮海明、阮静雯、唐述山为其一致行动人，上述六人合计控制公司 77.58% 的股权。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实施有效控制，对公司稳定发展有着积极作用，但若公司内控制度不健全，则可能会产生实际控制人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Aegis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Shanghai)CO.,LTD
证券简称	安洁士
证券代码	838409
法定代表人	阮安源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广富林路 4855 弄安洁士大厦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李华
职务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电话	021-32231668
传真	021-32231667
电子邮箱	lihua@aegis-env.com
公司网址	www.aegis-env.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上海市松江区广富林路 4855 弄安洁士大厦 201616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9-04-07
挂牌时间	2016-08-12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N772 环境治理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水处理系统集成、水处理技术服务及其他业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69,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悦欧（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	阮安源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87359115H	否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亮秀路 112 号 A 座 402 室	否
注册资本	69,0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国金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紫竹国际大厦 23 楼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卞文漪、钟捷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00 号金外滩大厦 6 楼

六、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42,024,052.69	135,452,350.36	4.85%
毛利率%	45.14%	46.4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706,643.66	30,575,185.42	3.7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18,380.71	30,722,997.44	1.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7.04%	19.7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6.8%	19.82%	-
基本每股收益	0.46	0.44	4.55%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97,551,006.95	244,263,995.42	21.82%
负债总计	95,767,484.15	74,050,296.04	29.3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1,920,343.04	170,213,699.38	18.6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93	2.47	18.4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2.13%	30.3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2.19%	30.32%	-
流动比率	2.06	2.34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75,673.63	63,956,274.19	-118.10%
应收账款周转率	1.13	1.21	-
存货周转率	5.55	4.29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1.82%	33.9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85%	41.86%	-
净利润增长率%	3.25%	36.66%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69,000,000	69,0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4,427.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74,427.00
所得税影响数	-86,164.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88,262.95

七、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营业外支出	786,716.42	67,350.12	-	-
资产处置收益	-	-719,366.30	-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业务涵盖油田各种类型的污水处理，特别专注于油田废弃钻井液、井下作业废水和三次采油污水的处理。拥有对各种油田污水处理的专项技术和成套设备，形成了“方案设计、工程和设备安装调试及污水处理”的综合服务能力。公司已经具备了提供水处理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和技术，可以为客户提供环保水处理系统的设计、设备采购、系统安装调试等一站式服务。公司拥有多项自有专利技术以及经营所需的各项资质，在业务领域形成了技术优势；同时公司的研发团队及管理技术团队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销售渠道也保持稳定。在业务拓展上，一方面，公司作为油田污水处理领域的优质企业，积极保持国内油田市场业务的稳定，积极拓展油泥综合治理、固体废弃物综合治理等业务，同时努力开拓国外油气田业务；另一方面，作为市政水处理的开拓者，公司与市政单位展开多方位合作，积极开展市政水处理业务，同时拓展工业水处理业务。

（一）产品与服务

公司业务主要包括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水处理技术服务及其他业务。目前，公司产品及服务主要涵盖了石油污水处理、工业污水处理和市政水处理业务等范围。公司已经具备了提供水处理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和技术，可以为客户提供环保水处理系统的方案设计、设备设计及采购、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等。

（二）盈利模式

公司发展前期，坚持以“技术+设备驱动服务”的发展战略，即利用自身专有技术设计、采购、系统安装造高效污水处理设备，然后以向各油田企业提供“油田污水处理服务”的形式获得客户认可，快速占领市场份额，取得收入及利润。在企业发展成熟并具备一定规模及市场知名度以后，公司适时将发展战略调整为以“服务升级带动技术进步及设备销售”的模式，即公司通过向客户提供“方案设计、工程承包、运营维护”的综合服务方式，带动安洁士在污水处理领域的技术进步和设备销售，形成集“方案设计-工程承包-运营维护”于一体的综合盈利模式。

（三）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采用矩阵式管理，按项目模式执行，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目前研发主要有两个方向：（1）主要针对油田污水处理技术的研究；（2）膜处理技术在工业、市政领域应用技术研究，如膜的低温通量验证、抗污染性能验证、膜处理设备大规模应用的经济性验证等。

（四）销售模式

公司承接的项目大部分以招标方式取得，中标后，公司按照约定完成系统设计、设备采购和安装调试，客户依据合同约定完成验收付款。

（五）生产模式

公司所承接的项目所需设备由公司自主设计、组装。另外，为提高效率，降低成本，部分功能部件则通过对外采购的方式保障供应。公司产品生产严格按照质量管理体系要求操作。生产部工作人员根据项目部、研发部门的设备加工通知单进行图纸、规格书及料单会审，评估通过后进行加工制作，经过验收合格之后，运达施工现场。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期未发生变化，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经营计划

1、财务状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29,755.10 万元，同比增长 5,328.70 万元，增长率 21.82%，其中货币资金减少 1,936.46 万元，应收票据增长 1,434.42 万元，应收账款增长 3,724.07 万元，在建工程增长 3,417.85 万元；公司负债总额为 9,576.75 万元，同比增长 2,171.72 万元，增长率 29.33%，其中短期借款增长 3,000 万元，应付账款增长 841.9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14,202.41 万元，同比增长 657.17 万元，增长率 4.85%；公司累计实现净利润 3,156.98 万元，同比增长 99.46 万元，增长率 3.25%。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157.57 万元，同比减少 118.1%；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752.79 万元，同比减少 44.63%；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946.90 万元，同比增长 599.01%。

2、经营概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年度经营计划，秉承“安洁士—环境的守护者”的企业精神，专注于环保业务，不断加强产品的研发力度、拓展公司的业务范围、开拓新客户并努力做好客户的销售及售后服务工作，提升自身的经营业绩水平，使 2017 年公司的经营业绩获得了一定程度的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大力加大对公司产品技术的研发，针对不同客户需求调整产品的配置和结构，提高设备的性价比和客户体验满意度，提高产品质量和附加值，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3、年度经营计划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年度经营计划，专注于环保业务，不断加强产品的研发力度、拓展公司的业务范围、努力做好客户的销售及售后服务工作，提升自身的经营业绩水平。

（二）行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N77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N77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大类下的“N7721 水污染治理”，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 号），公司所属行业分类为“N772 环境治理业”。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水处理业务，涵盖了石油污水处理、工业污水处理和市政污水处理业务，上述行业景气度与能源价格、国民经济发展周期及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关联性较强。公司围绕巩固和发展水务主业目标任务，积极开拓市场，强化生产经营管理，加强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保持企业良好的发展态势。公司所处行业市场规模：（1）油田水处理市场广阔，我国原油产量维持稳定，原油消费增长带来油田深度开采。经过多年的开采，我国国内油田开采已进入中后期二次或三次开采阶段，采油污水处理量增加较快，高于油气产量数倍的含有有害物质如重金属元素的地下水伴随油气产出，处理难度越来越大。

（2）油田环保问题日趋重要，油田污水处理市场广阔。油田生产废液、废固主要分为：废弃钻井泥浆，落地油泥、场站污泥、油田作业废水、油田生产污水。随着油田二采、三采技术的使用，各种油田生产废液、废固的排放量也日益增多，造成能源供应与生态环境恶化之间的矛盾日趋紧张。我国对油田环保问题日趋重视是对油田污水处理技术提升的一个更大的挑战，同时也意味着我国油田污水处理市场面临一个广阔的前景。（3）工业水处理潜力可观，未来市场需求有望释放；工业污水是造成环境污染，特别是水体污染的重要原因。国家对工业污水处理的重视程度的提高，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工业污染治理投资额呈增长趋势，我国废水处理市场潜力较为可观。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8,201,300.96	9.48%	47,835,914.79	19.58%	-41.05%
应收账款	137,526,089.94	46.22%	100,285,377.61	41.06%	37.13%
存货	7,614,621.67	2.56%	17,187,016.96	7.04%	-55.7%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58,776,718.08	19.75%	64,488,687.84	26.4%	-8.86%
在建工程	34,178,518.02	11.49%	-	-	100%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10.08%	-	-	100%
长期借款	-	-	-	-	-
应付账款	52,203,763.63	17.54%	43,784,740.63	17.93%	19.23%
资产总计	297,551,006.95	-	244,263,995.42	-	21.82%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为 13,752.61 万元，同比增长 37.13%，主要是结算原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为 3,417.85 万元，同比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公司在唐山投资新项目，新建“冀东油田油泥综合处理技术服务成套装置”及其他实验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为 3,000.00 万元，同比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公司向银行申请 3,000.00 万元借款。

2. 营业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42,024,052.69	-	135,452,350.36	-	4.85%
营业成本	77,908,492.99	54.86%	72,553,507.48	53.56%	7.38%
毛利率%	45.14%	-	46.44%	-	-
管理费用	16,574,840.73	11.67%	17,787,098.96	13.13%	-6.82%

销售费用	8,543,894.36	6.02%	7,992,386.04	5.90%	6.9%
财务费用	213,808.78	0.15%	164,841.89	0.12%	29.71%
营业利润	36,050,038.23	25.38%	35,814,473.46	26.44%	0.66%
营业外收入	574,427.00	0.40%	612,819.92	0.45%	-6.26%
营业外支出	-	-	67,350.12	0.05%	-100%
净利润	31,569,823.42	22.23%	30,575,185.42	22.57%	3.2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42,024,052.69	135,452,350.36	4.85%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77,908,492.99	72,553,507.48	7.38%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水处理系统集成	119,758,036.49	84.32%	94,490,813.65	69.76%
水处理技术服务	12,889,191.56	9.08%	8,759,878.66	6.47%
设备销售及其他	9,376,824.64	6.6%	32,201,658.05	23.77%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全部收入比重为 100%。

报告期内，公司水处理系统集成业务收入较上年增长 2,526.72 万元，主要由于公司在与原有客户继续合作的基础上，开拓了新客户，带来了销售收入的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水处理技术服务收入较上年增长 412.93 万元，主要由于公司客户对技术处理的需求有所增加，带来收入的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设备销售及其他收入减少 2,282.48 万元，主要由于公司客户对单独的设备需求有所下降，带来销售收入的减少。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28,242,299.00	19.89%	否
2	秦皇岛莱特流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6,769,230.79	18.85%	否
3	北京纬纶华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641,025.63	11.01%	否
4	大庆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5,313,140.30	10.78%	否

5	大庆油田水务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3,860,486.83	9.76%	否
合计		99,826,182.55	70.29%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大庆市鑫洪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8,400,000.00	20.98%	否
2	凯姆德(北京)能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1,371,678.11	12.97%	否
3	大庆威申康顺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6,912,704.14	7.88%	否
4	大庆市施蓓茨环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5,775,982.93	6.59%	否
5	大庆新管科技有限公司	4,102,564.09	4.68%	否
合计		46,562,929.27	53.10%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75,673.63	63,956,274.19	-118.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27,918.28	-25,947,674.38	-44.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68,978.08	-5,905,476.73	599.01%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57.57 万元，同比减少 118.10%，主要是结算原因带来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752.79 万元，同比减少 44.63%，主要由于公司在唐山投资新项目，新建“冀东油田油泥综合处理技术服务成套装置”，现金流出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946.90 万元，同比增长 599.01%，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向银行申请了 3,000.00 万元借款。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1、子公司名称：安洁士（唐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6 年 12 月 22 日

注册地：河北省唐山市滦南县柏各庄镇柏六村

注册资本：10,000,000 元

经营范围：环境保护技术、设备的设计、研发；污水及废物处理的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石环保工程项目管理及服务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100%

2、子公司名称：安洁士（宁夏）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7 年 8 月 21 日

注册地：平罗县宁夏精细化工基地大唐精细北路 3 号房

注册资本：10,000,000 元

经营范围：筹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60%

报告期内，公司设立投资安洁士（宁夏）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投资比例 60%。

报告期内，公司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未达 10%以上。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上年营业外支出减少 719,366.30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2）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无影响。
（3）利润表中列示上期“营业利润”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列示上年“营业利润”调整为 35,814,473.46 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新设子公司：2017 年 8 月 21 日本公司设立投资安洁士（宁夏）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投资比例 60%。

（八） 企业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维护员工合法权益，依法参加社会保险及参加商业补充险，报告期诚信对待客户和供应商，公司未来将一如既往的诚信经营，支持国家扶贫工作，承担企业社会责任。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在资产、人员、业务、财务、机构等方面完全独立，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公司治理等各项重大的内部控制制度运行良好；公司的经营管理团队、核心技术和业务团队人员稳定；公司也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14,202.41 万元，增长 657.17 万元，同比增长 4.85%。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实现净利润 3,156.98 万元，增长 99.46 万元，同比增长 3.25%，公司经营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29,755.10 万元，增长 5,328.70 万元，同比增长 21.82%，其中货币资金余额为 2,820.13 万元，公司具备持续经营所需的资金。

综上，公司运营良好，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宏观环境变动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水处理业务，涵盖了石油污水处理、工业污水处理和市政水处理业务，上述行业景气度与能源价格、国民经济发展周期及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关联性较强。因此，公司业务发展受到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国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及国家政策对上述行业投资政策导向的影响，尤其是石油行业的发展景气度、投资政策等对公司业务影响较大。如果上述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和产业政策调整对上述行业产生不利影响，将可能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负面效应。

应对措施：在业务拓展方面，公司积极布局多个水处理领域，包含油田污水处理、工业污水处理和市政水处理，同时开拓其他领域的水处理和环保业务，分散行业调整可能带来的风险。

2、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我国政府对环保行业的重视力度不断加大，各种产业支持政策和规划对水处理行业产生了积极的作用，水处理行业前景广阔。在此背景下，行业内公司竞争更加激烈，抢夺市场份额。水处理产品大多为个性化定制产品，客户需求差异较大，不同公司在竞标时的方案和价格亦有所差异，容易引发价格竞争，给公司带来竞争风险。未来公司如果不能进一步提升研发和销售能力，公司业务将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不断加大产品的研发力度，提升产品的技术水平，同时努力做好新客户拓展和客户售后维护工作，提升公司在市场中综合竞争力。

3、季节性风险

由于地理因素，我国石油资源主要分布在东北、西北及华北等地，因此公司油田钻采污水处理技术服务主要分布在上述地区；同时，公司报告期内承接的工业水处理和市政供水处理项目也主要位于大庆地区。在实际作业过程中，水处理设施需露天摆放，且大部分时间需在露天环境中作业，项目进度受气候和季节的影响较为明显，雨水较多或寒冷季节较长将影响公司项目作业进度，进而带来公司经营业绩的季节性波动。

应对措施：公司始终致力多渠道多区域的开展业务，以最大限度降低季节性的风险。

4、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 2017 年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为 70.29%，公司面临主要业务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在原有业务基础上积极开拓其他客户，以降低客户集中度。

5、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随着业务的不断发展，公司对中高端人才的需求越来越迫切，引进和留住核心人员是公司发展的核心要求，也是公司长久持续发展的保障。虽然一直以来，公司都非常重视人才的引进，但如果公司不能为员工创造更加良好的事业发展舞台，将降低对优秀人才的吸引。

应对措施：提高公司的福利待遇，适当给予重大贡献员工部分股权，增强核心员工的公司归属感和团队的凝聚力。

6、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但是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和业务的发展，将对公司的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在这个过程中，如果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没有得到有效执行，公司的经营将会受到影响。

应对措施：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部流程的梳理，提高企业的规范治理水平，防范风险。

7、税收优惠风险

2017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取得了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后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GR201731001494），有效期三年，公司在有效期内所得税按 15%征收。在上述有效期以后，公司存在可能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无法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可能性，从而存在无法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风险。

应对措施：在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到期前，将积极关注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事宜，及时提交复审材料。

8、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阮安源，阮安徽、阮安生、阮海明、阮静雯、唐述山为其一致行动人，上述六人合计控制公司 77.58%的股权。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实施有效控制，对公司稳定发展有着积极作用，但若公司内控制度不健全，则可能会产生实际控制人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严格遵守三会制度，强化内部监督，避免实际控制人决策不当导致的管理风险。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是 ☒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二）对外提供借款情况

报告期内对外提供借款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对外提供借款原因、归还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6. 其他	1,500,000.00	1,500,000.00

总计	1,500,000.00	1,500,000.00
----	--------------	--------------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阮安源先生及配偶蔡亚凤女士	公司拟向昆仑银行大庆分行申请贷款 24,000,000 元，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阮安源先生及配偶蔡亚凤女士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	24,000,000.00	是	2018-4-25	2018-015
阮安源先生及配偶蔡亚凤女士、阮安徽先生及配偶阮小菊女士	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松江支行申请银行贷款 20,000,000 元，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阮安源先生及配偶蔡亚凤女士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董事阮安徽先生及配偶阮小菊女士以其名下房产作为抵押。	20,000,000.00	是	2017-11-7	2017-019
总计	-	44,000,000.00	-	-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为关联方自愿向银行提供担保，公司无需支付对价，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解决公司生产经营中的资金需求问题，是必要且真实的。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补充公司现金流量，有利于公司日常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同业竞争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阮安源签署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履行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出现同业竞争行为。

2、关联交易承诺

安洁士的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规范其与安洁士之间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

履行情况：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出现不规范的关联交易。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锁定的承诺

A、安洁士控股股东悦欧投资承诺：

(1) 自安洁士成立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所持有的安洁士的股份。

(2) 在安洁士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后，本合伙企业所持安洁士的股票将分

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股票解除转让限制之前，本合伙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B、安洁士实际控制人阮安源及其一致行动人阮安徽、阮安生、阮海明、阮静雯、唐述山承诺承诺：

（1）自安洁士成立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安洁士的股份。

（2）在担任安洁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安洁士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股份。

（3）在安洁士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后，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安洁士的股票将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股票解除转让限制之前，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C、安洁士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自安洁士成立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安洁士的股份。

（2）在担任安洁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安洁士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安洁士股份。

D、安洁士自然人股东和非自然人股东承诺：

自安洁士成立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安洁士的股份。

履行情况：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0,167,037	43.72%	0	30,167,037	43.7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186,110	7.52%	0	5,186,110	7.52%
	董事、监事、高管	90,114	0.13%	0	90,114	0.13%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8,832,963	56.28%	0	38,832,963	56.2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558,330	22.55%	0	15,558,330	22.55%
	董事、监事、高管	270,342	0.39%	0	270,342	0.39%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69,000,000	-	0	69,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5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悦欧（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2,430,000	0	32,430,000	47.00%	23,481,412	8,948,588
2	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15,000	0	16,215,000	23.50%	11,415,222	4,799,778
3	Matrix Partners China I Hong Kong Limited	4,693,932	0	4,693,932	6.80%	0	4,693,932
4	苏州纪源科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77,943	0	4,577,943	6.63%	0	4,577,943
5	众成（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140,000	0	4,140,000	6.00%	3,053,250	1,086,750
合计		62,056,875	0	62,056,875	89.93%	37,949,884	24,106,991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悦欧（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众成（上

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实际控制人阮安源控制的企业。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悦欧（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法定代表人为阮安源，成立于 2014 年 10 月 13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312584594Y，出资额 100 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阮安源先生，阮安源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08%的股权；持有公司股东悦欧（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39.1370%出资份额，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2.0239%出资份额，众成（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51.00%出资份额，合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9,996,204 股，持股比例 28.98%；阮安源先生合计持有公司 30.06%的股权。

阮安源简历：

阮安源，男，生于 1972 年 9 月，中国国籍，拥有香港居留权，大学学历。现担任黑龙江省政协委员，黑龙江省工商联执委，大庆市政协常委、委员，大庆市工商联副主席，大庆市福建商会会长；曾为享受大庆市让胡路区政府津贴的科技人才；曾荣获 2013、2014 年度“大庆市工商联系统先进工作者”；曾任职于摩恩达集团等。2014 年 11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安洁士有限（安洁士（上海））董事长、总经理，2015 年 10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安洁士董事长、总经理，2018 年 4 月至今任安洁士董事长。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流动资金贷款	昆仑银行大庆分行	10,000,000.00	5.22%	2017.8.29-2018.8.28	否
流动资金贷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松江支行	20,000,000.00	5.22%	2017.11.17-2018.5.16	否
合计	-	30,000,000.00	-	-	-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阮安源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5	大学	三年	是
唐述山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1	硕士	三年	是
粟元生	董事	男	44	EMBA	三年	否
方元	董事	男	46	硕士	三年	否
于立峰	董事	男	52	硕士	三年	否
阮安徽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2	中学	三年	是
艾华	董事	男	51	本科	三年	是
付志坚	监事会主席	男	34	大学	三年	是
刘鹏	监事	男	32	大专	三年	是
李奎育	监事	男	39	中专	三年	是
李华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40	本科	三年	是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阮安源为实际控制人，阮安徽、唐述山为其一致行动人；阮安源与阮安徽为兄弟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阮安源	董事长、总经理	748,236	0	748,236	1.08%	0
粟元生	董事	360,456	0	360,456	0.52%	0
合计	-	1,108,692	0	1,108,692	1.6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注：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为报告期内情况。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6	17
生产人员	22	40
销售人员	11	17
技术人员	19	18
财务人员及行政后勤	24	21
员工总计	92	11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5	7
本科	33	38
专科	18	16
专科以下	36	52
员工总计	92	113

注：上述人员数量为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日时点数。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随着业务的不断发展，公司对中高端人才的需求越来越迫切，通过人才网站平台、猎头推荐、人才洽谈会、高校应届毕业生交流会等招聘社会人才和校园新秀，并提供相匹配的职位和福利待遇，对于新引进人才给予持续关注和企业文化、专业技能上的引导与培养，并给予人才生活上的关心和帮助，体现公司的人文关怀。

根据目前公司员工的学历结构及能力水平，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培训体系。在重点加强对核心技术人员、关键岗位人员以及专业技能人员的培训基础上，更加注重对员工的企业文化培训、职业生涯规划培训、管理技能培训，以及面向产品、技术、市场需求的多层次培训，为公司的生产发展培养人才、储备人才。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薪酬管理制度、健全的激励机制和社会保险，合理确定薪酬结构，建立长期激励计划，将员工的职业生涯规划和公司的发展规划有机地结合起来，努力营造吸引人才、留住人才、鼓励人才脱颖而出的机制和环境，吸引和鼓励优秀人才为企业长期服务，继续改善公司的工作生活环境，增强员工对企业的认同感和满意度，为员工提供越来越多的晋升平台，激发员工积极性，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同发展。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 ☒不适用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无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制定了股份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以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等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财务决策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股东大会的权利和决策程序，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能够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保障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提案审议符合法定程序，能够确保股东的话语权。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关联交易等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

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无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4	1、2017 年 4 月 18 日 审议通过《关于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核销坏账的议案》； 2、2017 年 4 月 20 日审议通过《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利润分配方案》、《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预计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提议召开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3、2017 年 8 月 18 日审议通过《关于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关于设立安洁士（宁夏）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4、2017 年 11 月 7 日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提议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监事会	3	1、2017 年 4 月 18 日审议通过《关于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核销坏账的议案》； 2、2017 年 4 月 20 日审议通过《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利润分配方案》、《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预计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补选刘鹏为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3、2017 年 8 月 18 日审议通过《关于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关于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股东大会	2	1、2017 年 5 月 11 日审议通过《关于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补选刘鹏为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的议案》； 2、2017 年 11 月 22 日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审议、决议等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运作规范，不断加强公司管理，控制防范风险，规范公司运作，提高运作效率。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完善信息披露制度，及时做好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的编制及披露工作，做好股东大会的组织安排工作，切实保证股东履行相应的权利和义务；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在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建立一套健全、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和预算管理体系、财务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等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的变化，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公司定期报告未发生重大差错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及相关业务指引履行披露义务。公司尚未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众会字(2018)第 301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00 号金外滩大厦 6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8 年 4 月 25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卞文漪、钟捷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众会字(2018)第 3010 号

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洁士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安洁士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安洁士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安洁士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安洁士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安洁士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安洁士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安洁士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安洁士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安洁士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安洁士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安洁士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卞文漪

中国注册会计师

钟捷

中国，上海

2018 年 4 月 25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	28,201,300.96	47,835,914.7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2	15,144,249.50	800,000.00
应收账款	5.3	137,526,089.94	100,285,377.61
预付款项	5.4	3,203,667.33	4,186,293.2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5	5,836,550.21	2,718,578.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6	7,614,621.67	17,187,016.9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7	173,000.83	18,293.34
流动资产合计		197,699,480.44	173,031,474.3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8	58,776,718.08	64,488,687.84
在建工程	5.9	34,178,518.02	-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10	5,301,963.26	5,473,980.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1	1,594,327.15	1,269,852.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851,526.51	71,232,521.08
资产总计		297,551,006.95	244,263,995.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13	30,000,000.00	-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14	52,203,763.63	43,784,740.63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15	1,054,579.92	513,090.07
应交税费	5.16	12,317,420.09	16,414,638.03
应付利息	5.17	42,003.4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18	149,717.09	13,337,827.3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5,767,484.15	74,050,296.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95,767,484.15	74,050,296.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19	69,000,000.00	6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0	36,755,998.09	36,755,998.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21	8,041,838.41	4,850,651.0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22	88,122,506.54	59,607,050.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920,343.04	170,213,699.38
少数股东权益		-136,820.24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783,522.80	170,213,699.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7,551,006.95	244,263,995.42

法定代表人：阮安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华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994,762.05	47,835,914.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144,249.50	800,000.00
应收账款	11.1	137,526,089.94	100,285,377.61
预付款项		3,196,667.33	4,186,293.20
应收利息		100,092.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2	9,492,850.21	2,718,578.44
存货		7,614,621.67	17,187,016.9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3,321.35	18,293.34
流动资产合计		198,202,654.05	173,031,474.3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8,762,041.09	64,488,687.84
在建工程		34,062,773.0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301,963.26	5,473,980.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03,469.06	1,269,852.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630,246.43	71,232,521.08
资产总计		297,832,900.48	244,263,995.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2,183,063.63	43,784,740.63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019,169.32	513,090.07
应交税费		12,316,593.62	16,414,638.03
应付利息		42,003.4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6,497.09	13,337,827.3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5,707,327.08	74,050,296.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95,707,327.08	74,050,296.0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9,000,000.00	6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755,998.09	36,755,998.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041,838.41	4,850,651.0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8,327,736.90	59,607,050.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125,573.40	170,213,699.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97,832,900.48	244,263,995.42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23	142,024,052.69	135,452,350.36
其中：营业收入	5.23	142,024,052.69	135,452,350.3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5,974,014.46	99,156,674.98
其中：营业成本	5.23	77,908,492.99	72,553,507.4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24	1,173,236.54	905,910.85
销售费用	5.25	8,543,894.36	7,992,386.04

管理费用	5.26	16,574,840.73	17,787,098.96
财务费用	5.27	213,808.78	164,841.89
资产减值损失	5.28	1,559,741.06	-247,070.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9		238,164.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0		-719,366.30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050,038.23	35,814,473.46
加：营业外收入	5.31	574,427.00	612,819.92
减：营业外支出	5.32	-	67,350.1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624,465.23	36,359,943.26
减：所得税费用	5.33	5,054,641.81	5,784,757.8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569,823.42	30,575,185.4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136,820.24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706,643.66	30,575,185.4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569,823.42	30,575,185.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706,643.66	30,575,185.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6,820.24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6	0.44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阮安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华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1.3	142,124,144.69	135,452,350.36
减：营业成本	11.3	77,908,492.99	72,553,507.48
税金及附加		1,173,236.54	905,910.85
销售费用		8,533,392.52	7,992,386.04
管理费用		16,250,250.69	17,787,098.96
财务费用		218,383.97	164,841.89
资产减值损失		1,557,441.06	-247,070.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		238,164.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9,366.30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482,946.92	35,814,473.46
加：营业外收入		574,427.00	612,819.92
减：营业外支出			67,350.1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057,373.92	36,359,943.26
减：所得税费用		5,145,499.90	5,784,757.8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911,874.02	30,575,185.4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31,911,874.02	30,575,185.4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911,874.02	30,575,185.4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785,360.38	166,621,371.7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5,451.01	4,301,447.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970,811.39	170,922,819.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277,654.97	68,037,710.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94,936.19	7,421,142.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018,041.95	11,770,406.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55,851.91	19,737,284.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546,485.02	106,966,544.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75,673.63	63,956,274.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8,164.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079,164.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527,918.28	27,026,838.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527,918.28	142,026,838.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27,918.28	-25,947,674.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9,291,543.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9,291,543.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986,543.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0,021.92	210,476.7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1,021.92	15,197,019.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68,978.08	-5,905,476.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634,613.83	32,103,123.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596,964.79	15,493,841.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962,350.96	47,596,964.79

法定代表人：阮安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华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785,360.38	166,621,371.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0,525.82	4,301,447.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965,886.20	170,922,819.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270,654.97	68,037,710.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45,223.06	7,421,142.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018,041.95	11,770,406.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24,642.76	19,737,284.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158,562.74	106,966,544.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92,676.54	63,956,274.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8,164.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16,079,164.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417,454.28	27,026,838.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117,454.28	142,026,838.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17,454.28	-25,947,674.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9,291,543.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9,291,543.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986,543.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0,021.92	210,476.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1,021.92	15,197,019.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68,978.08	-5,905,476.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841,152.74	32,103,123.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596,964.79	15,493,841.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755,812.05	47,596,964.79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9,000,000.00				36,755,998.09				4,850,651.01		59,607,050.28		170,213,699.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9,000,000.00				36,755,998.09				4,850,651.01		59,607,050.28		170,213,699.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191,187.40		28,515,456.26	-136,820.24	31,569,823.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706,643.66	-136,820.24	31,569,823.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191,187.40		-3,191,187.40				
1. 提取盈余公积							3,191,187.40		-3,191,187.4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9,000,000.00				36,755,998.09			8,041,838.41		88,122,506.54	-136,820.24	201,783,522.80	

项目	上期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 积	减： 库 存 股	其他 综 合 收 益	专项 储 备	盈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9,000,000.00				36,755,998.09				1,793,132.47		32,089,383.40		139,638,513.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9,000,000.00				36,755,998.09				1,793,132.47		32,089,383.40		139,638,513.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57,518.54		27,517,666.88		30,575,185.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575,185.42		30,575,185.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057,518.54		-3,057,518.54		

1. 提取盈余公积									3,057,518.54		-3,057,518.5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9,000,000.00				36,755,998.09				4,850,651.01		59,607,050.28		170,213,699.38

法定代表人：阮安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华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其他	专项	盈余公积	一般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库 存 股	综 合 收 益	储 备		风 险 准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69,000,000.00				36,755,998.09				4,850,651.01		59,607,050.28	170,213,699.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9,000,000.00				36,755,998.09				4,850,651.01		59,607,050.28	170,213,699.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191,187.40		28,720,686.62	31,911,874.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911,874.02	31,911,874.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191,187.40		-3,191,187.40	
1. 提取盈余公积									3,191,187.40		-3,191,187.4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9,000,000.00				36,755,998.09				8,041,838.41		88,327,736.90	202,125,573.40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9,000,000.00				36,755,998.09				1,793,132.47		32,089,383.40	139,638,513.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9,000,000.00				36,755,998.09				1,793,132.47		32,089,383.40	139,638,513.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57,518.54		27,517,666.88	30,575,185.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575,185.42	30,575,185.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057,518.54			-3,057,518.54	
1. 提取盈余公积								3,057,518.54			-3,057,518.5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9,000,000.00				36,755,998.09				4,850,651.01		59,607,050.28	170,213,699.38

1 公司基本情况

1.1 公司概况

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原名为上海安洁士石油技术有限公司、安洁士石油技术（上海）有限公司，2009 年 4 月 7 日，由自然人李松棠、何文意和栗元生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并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10115001120776（浦东）。

2010 年 4 月 16 日，公司股东会表决通过《关于公司股权转让和修改公司章程的决定》，同意何文意转让公司 9.33%的股权给李松棠，同意何文意转让公司 4%的股权给李慕，同意栗元生转让公司 9.33%的股权给李松棠，同意栗元生转让公司 4%的股权给李慕。公司已于 2010 年 4 月 20 日完成了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注册资本总额不变，仍为 100 万元。

2010 年 7 月，经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浦府项字[2010]第 618 号《关于同意外资并购上海安洁士石油技术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人民币增加到 156.25 万元人民币，增加的 56.25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由中国香港“Matrix Partners China I Hong Kong Limited”以等值于人民币 600 万元的美元认购，溢价部分 543.75 万元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增资并购后，公司由国内合资企业改制为沪港合资企业，公司名称变更为：安洁士石油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本次增资业经上海求信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0 年 8 月 2 日验证，并出具了求信会验字[2010]第 41 号《验资报告》。

2011 年 4 月 25 日，经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沪张江园区管项字（2011）110 号《关于同意安洁士石油技术（上海）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同意，股东 Matrix Partners China I Hong Kong Limited 将其持有的 11%的股权协议转让给自然人李松棠、何文意、栗元生和李慕，本公司已于 2011 年 5 月 12 日完成了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注册资本总额不变，仍为 156.25 万元。

2011 年 5 月，经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沪张江园区管项字（2011）141 号《关于同意安洁士石油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56.25 万元人民币增加到 177.5065 万元人民币，增加的 21.2565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由中国香港“Matrix Partners China I Hong Kong Limited”以等值于人民币 653 万元的美元认购，溢价部分 631.7435 万元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本次增资业经上海求信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1 年 7 月 11 日验证，并出具了求信会验字[2011]第 40 号《验资报告》，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177.5065 万元。

2011 年 8 月，经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沪张江园区管项字（2011）225 号《关于同意安洁士石油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增加投资方、增加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增设董事及设立分支机构批复》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77.5065 万元人民币增加到 218.9247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净增加 41.4182 万元人民币，其中佛山市顺德盈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人民币出资 2120 万元，31.359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溢价部分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德丰杰（无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等值于人民币 650 万元的美元出资，9.6149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溢价部分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汤济权以人民币出资 30 万元，0.4438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溢价部分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本次增资业经上海求信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1 年 8 月 31 日验证，并出具了求信会验字[2011]第 54 号《验资报告》。

2012 年 3 月 29 日，经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沪张江园区管项字（2011）338 号《关于同意安洁士石油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增加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的批复》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218.9247 万元人民币增加到 4150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净增加 3931.0753 万元人民币，增资部分以公司资本公积金按股东股权比例同比例增资。

2012 年 4 月 11 日，经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沪张江园区管项字（2012）96 号《关于同意安洁士石油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管区股权转让的批复》同意，股东李松棠、何文意、栗元生、李慕将其持有的 3.57%的股权协议转让给自然人何惠银。股东何文意、栗元生、李慕将其持有的 2%的股权协议转让给上海高亿实业有限公司。

1 公司基本情况（续）

1.1 公司概况（续）

2012 年 5 月 2 日，经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沪张江园区管项字（2012）110 号《关于同意安洁士石油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增加投资方、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的批复》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4150 万元人民币增加到 5072.1095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净增加 922.1095 万元人民币，增加的 922.1095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由苏州纪源科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人民币出资 6000 万元，溢价部分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本次增资业经上海求信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2 年 5 月 21 日验证，并出具了求信会验【2012】21 号《验资报告》。

2014 年 4 月 8 日，经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沪张江园区管项字（2014）70 号《关于同意安洁士石油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管区股权转让的批复》同意，股东李松棠、何文意、栗元生、李慕、Matrix Partners China I Hong Kong Limited、佛山市顺德盈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德丰杰（无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汤济权、何惠银、上海高亿实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3%的股权协议转让给苏州纪源科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仍为 5072.1095 万元人民币。

2014 年 4 月 23 日，经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沪张江园区管项字（2014）85 号《关于同意安洁士石油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5072.1095 万元人民币增加到 5284.1095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净增加 212 万元人民币，增加的 212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由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人民币出资 489.72 万元，溢价部分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4 年 12 月 22 日，经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沪张江园区管项字（2014）290 号《关于同意安洁士石油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5284.1095 万元人民币增加到 6,784.1095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净增加 1500 万元人民币，增加的 1500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由悦欧（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人民币出资 1500 万元。

2015 年 3 月，经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管委会[2015]第 57 号《关于同意安洁士石油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批准：

同意李松棠将持有的公司 7.008%的股权转让给悦欧（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1.6894%的股权转让给众成（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6.6168%的股权转让给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意苏州纪源科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持有的公司 4.2102%的股权转让给悦欧（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1.0149%的股权转让给众成（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3.9752%的股权转让给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意 Matrix Partners China I Hong Kong Limited 将持有的公司 4.3170%的股权转让给悦欧（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1.0407%的股权转让给众成（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4.0760%的股权转让给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意佛山市顺德盈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持有的公司 2.2444%的股权转让给悦欧（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0.5410%的股权转让给众成（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2.1191%的股权转让给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意何文意将持有的公司 1.8726%的股权转让给悦欧（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0.4514%的股权转让给众成（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1.7681%的股权转让给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意栗元生将持有的公司 1.8726%的股权转让给悦欧（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0.4514%的股权转让给众成（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1.7681%的股权转让给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公司基本情况（续）

1.1 公司概况（续）

同意李慕将持有的公司 0.6392% 的股权转让给悦欧（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0.1541% 的股权转让给众成（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0.6035% 的股权转让给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意德丰杰（无锡）创业投资企业将持有的公司 0.6881% 的股权转让给悦欧（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0.1659% 的股权转让给众成（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0.6497% 的股权转让给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意何惠银将持有的公司 0.5594% 的股权转让给悦欧（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0.1348% 的股权转让给众成（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0.5282% 的股权转让给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意上海高亿实业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公司 0.3134% 的股权转让给悦欧（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0.0755% 的股权转让给众成（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0.2959% 的股权转让给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意汤济权将持有的公司 0.0318% 的股权转让给悦欧（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0.0077% 的股权转让给众成（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0.0300% 的股权转让给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意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持有的公司 1.1328% 的股权转让给悦欧（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0.2731% 的股权转让给众成（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的 1.0695% 的股权转让给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5 年 10 月，公司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 105,755,988.10 元，按 1.5327: 1 比例折合股本 6900 万股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后，原各位股东的出资比例不变。同时公司名称变更为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7 月 22 日，经全国股转公司同意，安洁士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代码为 838409。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10115001120776，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亮秀路 112 号 A 座 402 室。法定代表人：阮安源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范围为环境保护技术及设备的设计、研发；给水及污水处理技术的研发；自动化控制设备及机械类设备的研发；化学制剂的研发。石油石化专用设备的制造、环境保护设备的制造、环保成套设备的制造（仅限分支机构制造）、给水及污水处理设备、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管道、仪器仪表、自动化设备等零配件的制造（仅限分支机构制造）。机械设备、电器设备、五金交电、自动化控制设备、环保成套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和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上述设备及产品的租赁。污水及废物处理的技术咨询及配套服务；石油环保工程项目的管理及服务；环保技术的咨询；环境、环保项目投资管理咨询、环保工程的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7 年度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包括安洁士（宁夏）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和安洁士（唐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1 日设立投资安洁士（宁夏）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投资比例 60%。

本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设立投资安洁士（唐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安洁士（唐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尚未正式生产经营，因此公司未建账。

本公司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的情况见“本附注 7、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 号）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执行前述准则。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前述准则。

2.2 持续经营

经本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 12 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2 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3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3.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续）

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5.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通过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5.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3.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3.6.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3.6.2 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3.6.3 决策者和代理人

代理人仅代表主要责任人行使决策权，不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将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决策权委托给代理人的，将该决策权视为自身直接持有。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在确定决策者是否为代理人时，公司综合考虑该决策者与被投资方以及其他投资方之间的关系。

- 1) 存在单独一方拥有实质性权利可以无条件罢免决策者的，该决策者为代理人。
- 2) 除 1) 以外的情况下，综合考虑决策者对被投资方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决策者的薪酬水平、决策者因持有被投资方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相关因素进行判断。

3.6.4 投资性主体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视为投资性主体：

- 1) 该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2) 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3) 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属于投资性主体的，通常情况下符合下列所有特征：

- 1)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
- 2)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者；
- 3) 投资者不是该主体的关联方；
- 4) 其所有者权益以股权或类似权益方式存在。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主体的母公司本身不是投资性主体，则将其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那些通过投资性主体所间接控制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6.5 合并程序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分别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为基础，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由本公司合并编制。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3.6.6 特殊交易会计处理

3.6.6.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6.6.2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6.6.3 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的处理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3.6.6.4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且该多次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3.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3.7.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3.7.2 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3.9.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3.9.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核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目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3.10 金融工具

3.10.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10.2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0 金融工具（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10.3 金融资产的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所有者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

3.10.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0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因金融资产转移获得了新金融资产或承担了新金融负债的，在转移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看涨期权、看跌期权、担保负债、远期合同、互换等），并将该金融资产扣除金融负债后的净额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公司与金融资产转入方签订服务合同提供相关服务的（包括收取该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并将所收取的现金流量交付给指定的资金保管机构等），就该服务合同确认一项服务资产或服务负债。服务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3.10.5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10.6 金融负债的计量

金融负债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10.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0 金融工具（续）

3.10.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3.11 应收款项

3.11.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列示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的判断依据和具体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1 应收款项（续）

3.11.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 2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除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账款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外，不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1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2 存货

3.12.1 存货的类别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3.12.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3.12.3 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3.12.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1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 1) 该资产必须在其当期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部分资产作出决议；
- 3) 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4 长期股权投资

3.14.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则视为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视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

3.14.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本附注“3.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 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14.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3.14.3.1 成本法后续计量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3.14.3.2 权益法后续计量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4 长期股权投资（续）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投资方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方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方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按照金融工具政策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14.3.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14.3.4 处置部分股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政策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有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相关内容处理。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4 长期股权投资（续）

3.14.3.5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理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3.14.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15 固定资产

3.15.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15.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	5.00	9.50
办公设备	直线法	5	5.00	19.00
运输工具	直线法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直线法	3	5.00	31.67

3.15.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3.17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3.18 无形资产

3.18.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及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通过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取得的资产等。无形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专利权按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平均摊销。通过 BOT 方式取得的资产按基础设施经营权期限平均摊销。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8 无形资产（续）

3.18.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3.19 长期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3.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1 职工薪酬

3.21.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3.21.2 离职后福利

3.21.2.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21.2.2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

-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 3) 确定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4) 确定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

报告期末，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1 职工薪酬（续）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公司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21.3 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3.21.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3.22 预计负债

对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3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3.23.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3.23.2 提供劳务

提供的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证据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长期合同工程在合同结果已经能够合理地预见时，按结账时已完成工程进度的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3.23.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3.23.4 系统集成、设备销售、药剂销售的实际收入确认原则

报告期内，公司为客户提供水处理系统集成业务。公司的系统集成项目以项目按合同约定验收后取得项目验收资料为依据，并同时满足其他收入确认条件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3.23.5 水处理技术服务的实际收入确认原则

报告期内，公司为客户提供水处理技术服务。公司的技术服务项目以项目按合同约定验收后取得项目验收资料为依据，并同时满足其他收入确认条件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4 政府补助

3.24.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24.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24.3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24.4 政府补助在利润表中的核算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24.5 政府补助退回的处理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6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3.26.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26.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按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以长期应付款列示。

3.27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3.27.1 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 号）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执行前述准则。	根据该准则的相关规定，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本公司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无相关调整事项。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前述准则。	根据该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

本期政府补助事项无变更。

上期资产处置收益追溯调整前后具体如下：

科目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处置收益	-	-719,366.30
营业外支出	786,716.42	67,350.12

4 税项

4.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	1%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	注 1

注 1： 本公司被评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731001491，发证时间为 2017 年 11 月 23 日，2017 年-2019 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本公司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5.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31,404.00	10,631.01
银行存款	27,930,946.96	47,586,333.78
其他货币资金	238,950.00	238,950.00
合计	28,201,300.96	47,835,914.79

5.1.1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余额比 2016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19,634,613.83 元，减少比例为 209%，减少的原因为 2017 年在建工程项目付款增加。

5.2 应收票据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5,144,249.50	800,000.00
合计	15,144,249.50	800,000.00

5.3 应收账款

5.3.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46,166,208.08	100.00	8,640,118.14	5.91
组合小计	146,166,208.08	100.00	8,640,118.14	5.9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46,166,208.08	100.00	8,640,118.14	5.91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06,186,358.93	100.00	5,900,981.32	5.56
组合小计	106,186,358.93	100.00	5,900,981.32	5.5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06,186,358.93	100.00	5,900,981.32	5.56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应收账款（续）

5.3.2 应收账款账龄：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24,875,096.93	85.44	6,243,754.85
1-2 年	20,835,335.65	14.25	2,083,533.57
2-3 年	-	-	-
3-4 年	172,635.60	0.12	86,317.80
4-5 年	283,139.90	0.19	226,511.92
合计	146,166,208.08	100.00	8,640,118.14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98,431,823.43	92.69	4,921,591.17
1-2 年	7,017,992.50	6.61	701,799.25
2-3 年	453,403.10	0.43	136,020.90
3-4 年	283,139.90	0.27	141,570.00
合计	106,186,358.93	100.00	5,900,981.32

5.3.3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3.4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739,136.82 元，本期核销应收账款金额 0.00 元。

5.3.5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秦皇岛莱特流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320,000.00	1 年以内	21.43
大庆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916,374.25	1 年以内	12.26
大庆油田水务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085,425.77	1 年以内/1-2 年	11.69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非关联方	10,990,593.52	1 年以内	7.52
北京纬纶华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25,988.43	1 年以内	6.38
合计		86,638,381.97		59.28

5.3.6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比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37,240,712.33 元，增加比例为 37.13%。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预付款项

5.4.1 预付款项账龄：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872,328.18	89.66	4,186,293.20	100.00
1-2 年	331,339.15	10.34	-	-
合计	3,203,667.33	100.00	4,186,293.20	100.00

5.4.2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扬州恒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84,530.00	1 年以内	52.58
沈阳华氏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875.00	1-2 年	18.76
上海创业接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1,000.00	1 年以内	6.59
泰州市润源过滤工程设备制造厂	非关联方	157,786.70	1 年以内	4.93
大庆格普莱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5,299.15	1-2 年	4.54
合计		2,799,490.85		87.40

5.5 其他应收款

5.5.1 其他应收款分类列示：

种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94,623.03	51.57	358,072.82	11.21
组合小计	3,194,623.03	51.57	358,072.82	11.2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00,000.00	48.43	-	-
合计	6,194,623.03	100.00	358,072.82	5.78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16,704.69	100.00	298,126.25	9.88
组合小计	3,016,704.69	100.00	298,126.25	9.8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3,016,704.69	100.00	298,126.25	9.88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其他应收款（续）

5.5.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455,256.37	76.85	122,762.82
1-2 年	112,000.00	3.51	11,200.00
2-3 年	447,866.66	14.02	134,360.00
3-4 年	179,500.00	5.62	89,750.00
合计	3,194,623.03	100.00	358,072.82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615,413.26	53.55	80,770.66
1-2 年	1,066,918.41	35.37	106,691.84
2-3 年	290,113.80	9.62	87,034.14
3-4 年	41,259.22	1.36	20,629.61
4-5 年	-	-	-
5 年以上	3,000.00	0.10	3,000.00
合计	3,016,704.69	100.00	298,126.25

5.5.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不计提理由
宁夏金海精细化工基地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	-	土地保证金
合计	3,000,000.00	-		

5.5.4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宁夏金海精细化工基地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0	1 年以内	48.43
大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895,818.72	1 年以内	14.46
大庆市政府采购中心投标保证金专户	非关联方	435,002.95	2-3 年	7.02
大庆油田物装招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2,000.00	1-4 年	5.84
昆仑银行大庆分行电子招投标保证金	非关联方	300,000.00	1 年以内	4.84
合计		4,992,821.67		80.59

5.5.5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5.5.6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9,946.57 元，本期核销其他应收款为 0.00 元。

5.5.7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比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3,117,971.77 元，增加比例为 114.69%，增加的原因因为支付宁夏土地拍卖保证金 300 万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6 存货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120,851.94	1,027,236.13	3,093,615.81
在产品	2,989,880.86		2,989,880.86
产成品	1,531,125.00		1,531,125.00
合计	8,641,857.80	1,027,236.13	7,614,621.67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827,107.99	2,266,578.46	2,560,529.53
在产品	11,807,559.73	-	11,807,559.73
产成品	2,818,927.70	-	2,818,927.70
合计	19,453,595.42	2,266,578.46	17,187,016.96

5.6.1 存货跌价准备

种类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账面余额
原材料	2,266,578.46		1,239,342.33	-	1,027,236.13
合计	2,266,578.46		1,239,342.33	-	1,027,236.13

5.6.2 2017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比 2016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9,572,395.29 元，减少比例为 55.70%，减少的原因为 2017 年 12 月 31 日系统集成项目工程未完工项目减少。

5.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待摊费用	173,000.83	18,293.34
合计	173,000.83	18,293.34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8 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 器具家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17 年 1 月 1 日	29,561,219.20	50,749,900.59	1,049,462.76	861,821.17	82,222,403.72
本期增加金额	-	-	-	858,161.98	858,161.98
（1）本期购置	-	-	-	858,161.98	858,161.98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9,561,219.20	50,749,900.59	1,049,462.76	1,719,983.15	83,080,565.70
二、累计折旧					
2017 年 1 月 1 日	117,013.16	16,298,495.77	914,698.18	403,508.77	17,733,715.88
本期增加金额	1,404,157.92	4,821,240.24	65,507.61	279,225.97	6,570,131.74
（1）计提	1,404,157.92	4,821,240.24	65,507.61	279,225.97	6,570,131.74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521,171.08	21,119,736.01	980,205.79	682,734.74	24,303,847.62
三、减值准备					
2017 年 1 月 1 日	-	-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	-
四、账面价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8,040,048.12	29,630,164.58	69,256.97	1,037,248.41	58,776,718.08
2017 年 1 月 1 日	29,444,206.04	34,451,404.82	134,764.58	458,312.40	64,488,687.84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9 在建工程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冀东油田油泥综合处理技术服务成套装置	31,558,721.73	-	31,558,721.73
新疆含油污水生化处理系统试验项目	2,397,213.68	-	2,397,213.68
延长油田 MBR 污水处理装置试验设备	106,837.61	-	106,837.61
宁夏厂区建设工程	115,745.00	-	115,745.00
合计	34,178,518.02	-	34,178,518.02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冀东油田油泥综合处理技术服务成套装置	-	-	-
新疆含油污水生化处理系统试验项目	-	-	-
延长油田 MBR 污水处理装置试验设备	-	-	-
宁夏厂区建设工程	-	-	-
合计	-	-	-

5.9.1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金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资金来源
冀东油田油泥综合处理技术服务成套装置	-	31,558,721.73	-	31,558,721.73	-	自有资金
新疆含油污水生化处理系统试验项目	-	2,397,213.68	-	2,397,213.68	-	自有资金
延长油田 MBR 污水处理装置试验设备	-	106,837.61	-	106,837.61	-	自有资金
宁夏厂区建设工程	-	115,745.00	-	115,745.00	-	自有资金
合计	-	34,178,518.02	-	34,178,518.02	-	

5.10 无形资产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621,118.18	-	-	5,621,118.18
其中：软件	188,077.18	-	-	188,077.18
土地使用权	5,433,041.00	-	-	5,433,041.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47,137.85	172,017.07		319,154.92
其中：软件	124,500.17	36,190.99		160,691.16
土地使用权	22,637.68	135,826.08		158,463.76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473,980.33			5,301,963.26
其中：软件	63,577.01			27,386.02
土地使用权	5,410,403.32			5,274,577.24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存货跌价准备	1,027,236.13	154,085.42	2,266,578.46	339,986.77
坏账准备	8,998,190.96	1,349,958.64	6,199,107.57	929,866.14
可抵扣亏损	361,132.36	90,283.09		
合计	10,386,559.45	1,594,327.15	8,465,686.03	1,269,852.91

5.12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 计提额	合并范围 变更减少	本期减少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6,199,107.57	2,799,083.39	-	-	-	8,998,190.96
存货跌价准备	2,266,578.46	-	-	1,239,342.33	-	1,027,236.13
合计	8,465,686.03	2,799,083.39	-	1,239,342.33	-	10,025,427.09

5.13 短期借款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担保借款	10,000,000.00	-
抵押担保借款	20,000,000.00	-
合计	30,000,000.00	-

5.13.1 质押担保借款系向昆仑银行大庆分行借款 1000 万元，借款由阮安源、蔡亚凤提供连带保证，同时以大庆石油管理局（大庆石油物资公司）提供的物资供应产生的应收账款债权出质（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为 1099 万元）。

5.13.2 抵押担保借款系向浦发银行松江支行借款 2000 万元，借款由阮安源、蔡亚凤、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提供连带保证，同时以权利人为阮安徽、阮小菊的松江区小昆山镇广富林路 4855 弄 8 号物业作为抵押物。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4 应付账款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45,669,554.44	39,606,476.16
1-2 年	5,367,837.76	3,638,090.23
2-3 年	771,979.23	71,175.15
3 年以上	394,392.20	468,999.09
合计	52,203,763.63	43,784,740.63

5.14.1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付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大庆威申康顺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10,596.21	1 年以内	14.96
大庆市浩发石油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90,624.00	1 年以内	6.88
山东冠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16,596.58	1 年以内	6.35
大庆市鑫洪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65,200.00	1 年以内	6.06
大庆新管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43,000.00	1 年以内	6.02
合计		21,026,016.79		40.27

5.14.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或关联方款项。

5.14.3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比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8,419,023.00 元,增加比例为 19.23%。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5 应付职工薪酬

5.15.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444,308.83	9,118,825.36	8,602,765.29	960,368.90
设定提存计划	68,781.24	917,600.68	892,170.90	94,211.02
合 计	513,090.07	10,036,426.04	9,494,936.19	1,054,579.92

5.15.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6,458.08	6,468,288.63	5,876,440.91	888,305.80
2.职工福利费	-	892,088.69	892,088.69	-
3.社会保险费	32,856.75	430,627.51	419,238.16	44,246.10
其中：1.医疗保险费	28,777.78	378,350.38	368,071.37	39,056.79
2.工伤保险费	1,595.75	19,334.10	19,035.66	1,894.19
3.生育保险费	2,483.22	32,943.03	32,131.13	3,295.12
4.住房公积金	17,580.00	269,723.00	259,486.00	27,817.00
5.劳务费	97,414.00	818,097.53	915,511.53	-
6.辞退福利	-	240,000.00	240,000.00	-
合 计	444,308.83	9,118,825.36	8,602,765.29	960,368.90

5.15.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65,506.20	891,691.50	865,472.40	91,725.30
2.失业保险费	3,275.04	25,909.18	26,698.50	2,485.72
合 计	68,781.24	917,600.68	892,170.90	94,211.02

5.16 应交税费

税种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5,538,091.37	5,539,444.58
增值税	6,281,064.68	10,119,6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810.98	107,033.09
教育费附加	188,432.93	321,099.26
地方教育附加	125,621.95	214,066.17
个人所得税	48,972.98	6,361.84
河道费	-	107,033.09
印花税	72,425.20	-
合 计	12,317,420.09	16,414,638.03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7 应付利息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2,003.42	-
合计	42,003.42	-

5.18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46,717.09	12,932,664.92
1-2 年	-	402,162.39
2-3 年	-	-
3 年以上	3,000.00	3,000.00
合计	149,717.09	13,337,827.31

5.18.1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17 年 12 月 31 日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66.79
大庆市让胡路区工正广告装饰设计室	非关联方	23,200.00	1 年以内	15.50
合计		123,200.00		82.89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9 股本

股东名称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悦欧（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2,430,000.00	-	-	32,430,000.00	47.00
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15,000.00	-	-	16,215,000.00	23.50
Matrix Partners China I Hong Kong Limited	4,693,932.00	-	-	4,693,932.00	6.80
苏州纪源科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77,943.00	-	-	4,577,943.00	6.64
众成（上海）投资管理中心	4,140,000.00	-	-	4,140,000.00	6.00
佛山市顺德盈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40,323.00	-	-	2,440,323.00	3.54
李松棠	1,349,088.00	-	-	1,349,088.00	1.96
阮安源	748,236.00	-	-	748,236.00	1.08
何惠银	608,166.00	-	-	608,166.00	0.88
上海安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8,155.00	-	-	448,155.00	0.65
何文意	360,456.00	-	-	360,456.00	0.52
粟元生	360,456.00	-	-	360,456.00	0.52
上海高亿实业有限公司	340,722.00	-	-	340,722.00	0.49
李慕	252,885.00	-	-	252,885.00	0.37
汤济权	34,638.00	-	-	34,638.00	0.05
合计	69,000,000.00	-	-	69,000,000.00	100.00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0 资本公积

项目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36,755,998.09	-	-	36,755,998.09
合计	36,755,998.09	-	-	36,755,998.09

5.21 盈余公积

项目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4,850,651.01	3,191,187.40	-	8,041,838.41
合计	4,850,651.01	3,191,187.40	-	8,041,838.41

5.22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59,607,050.28	32,089,383.40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59,607,050.28	32,089,383.40
加: 本年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706,643.66	30,575,185.42
减: 提取盈余公积	3,191,187.40	3,057,518.54
加: 其他	-	-
加: 转入资本公积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88,122,506.54	59,607,050.28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3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42,024,052.69	135,452,350.36
主营业务成本	77,908,492.99	72,553,507.48

5.23.1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水处理系统集成	119,758,036.49	66,132,485.83	94,490,813.65	47,791,993.11
水处理技术服务	12,889,191.56	6,491,553.74	8,759,878.66	4,748,091.94
设备销售及其他	9,376,824.64	5,284,453.42	32,201,658.05	20,013,422.43
合计	142,024,052.69	77,908,492.99	135,452,350.36	72,553,507.48

5.23.2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2017 年度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28,242,299.00	19.89
秦皇岛莱特流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6,769,230.79	18.85
北京纬纶华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641,025.63	11.01
大庆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5,313,140.30	10.78
大庆油田水务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3,860,486.83	9.76
合计	99,826,182.55	70.29

2017 年度营业收入比 2016 年度增加 6,571,702.33 元，增加比例为 4.85%，增加的原因为水处理系统集成销售和水处理技术服务增加。

2017 年度营业成本比 2016 年度增加 5,354,985.51 元，增加比例为 7.38%，增加的原因为水处理系统集成销售和水处理技术服务增加，对应采购成本增加。

5.24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77,423.93	113,689.31
教育费附加	232,271.79	330,092.5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4,847.85	220,061.71
河道费	5,129.21	110,194.55
房产税	281,400.00	108,722.70
土地使用税	286,184.16	-
印花税	121,129.60	-
车船使用税	14,850.00	23,150.00
合 计	1,173,236.54	905,910.85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5 销售费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职工薪酬	1,630,424.94	1,377,851.84
广告及服务费	1,537,155.88	1,615,488.03
运输费	1,179,832.70	1,128,197.15
业务招待费	1,403,959.15	1,327,634.38
差旅费	1,022,234.25	792,002.85
办公费	830,276.48	797,008.50
投标费	164,012.94	36,367.86
其他	161,528.47	447,299.97
折旧费	159,871.50	60,544.92
租赁费	155,078.47	5,338.00
装修费	299,519.58	404,652.54
合 计	8,543,894.36	7,992,386.04

5.26 管理费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研发费	6,501,625.95	7,057,569.41
职工薪酬	3,300,953.43	2,535,772.57
租赁费	1,595,511.06	2,213,204.64
差旅费	1,174,823.73	722,948.47
办公费	1,251,478.49	1,275,502.59
折旧	969,008.08	654,526.12
中介机构费	659,955.30	2,490,866.92
业务招待费	294,735.81	177,417.33
装修费	147,674.95	121,075.20
无形资产摊销	172,017.07	60,212.39
其他	507,056.86	478,003.32
合 计	16,574,840.73	17,787,098.96

5.27 财务费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242,025.34	200,035.90
减:利息收入	45,310.11	49,443.46
利息净支出	196,715.23	150,592.44
银行手续费	17,093.55	14,249.45
合 计	213,808.78	164,841.89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8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	-719,366.30
合 计	-	-719,366.30

5.29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坏账损失	2,799,083.39	-765,737.69
存货跌价损失	-1,239,342.33	518,667.45
合 计	1,559,741.06	-247,070.24

5.30 投资收益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	238,164.38
合计	-	238,164.38

5.31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补贴收入	574,427.00	612,819.92
合 计	574,427.00	612,819.92

5.32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其他	-	67,350.12
合 计	-	67,350.12

5.33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5,902,693.03	5,541,107.88
上年汇算清缴差异	-523,576.98	-291,410.57
递延所得税费用	-324,474.24	535,060.53
合 计	5,054,641.81	5,784,757.84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4 现金流量表项目

5.34.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经营性资金往来	-	1,034,000.00
补贴收入	574,427.00	608,200.00
利息收入	45,310.11	49,443.46
保证金	2,383,000.00	2,493,950.00
其他	182,713.90	115,853.84
合计	3,185,451.01	4,301,447.30

5.34.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经营性费用支出	15,425,033.19	16,926,184.95
保证金	3,330,818.72	2,811,100.00
合计	18,755,851.91	19,737,284.95

5.34.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保证金	3,000,000.00	-
合计	3,000,000.00	-

5.34.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担保费	331,000.00	-
合计	331,000.00	-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5.35.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569,823.42	30,575,185.4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59,741.06	-247,070.24
固定资产折旧	6,570,131.74	5,243,006.28
无形资产摊销	172,017.07	60,212.3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719,366.3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0,113.92	210,476.7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238,164.3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4,474.24	535,060.5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731,542.75	-5,100,423.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474,190.61	7,293,866.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80,378.74	24,904,758.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75,673.63	63,956,274.19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7,962,350.96	47,596,964.7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47,596,964.79	15,493,841.71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634,613.83	32,103,123.08

5.32.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27,962,350.96	47,596,964.79
其中：库存现金	31,404.00	10,631.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930,946.96	47,586,333.7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962,350.96	47,596,964.79

6 合并范围的变更

- 6.1 新设子公司：2017 年 8 月 21 日本公司设立投资安洁士（宁夏）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投资比例 60%。

7 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 7.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7.1.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洁士（宁夏）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	宁夏	筹建	60%	-	设立投资

7.1.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安洁士（宁夏）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40%	-136,820.24	-	-136,820.24

7.1.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安洁士（宁夏）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6,296,918.39	221,280.08	6,518,198.47	6,860,249.07	-	6,860,249.0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安洁士（宁夏）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	-342,050.60	-342,050.60	-382,997.09

8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8.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悦欧（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	投资管理	100 万元	47	47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阮安源

阮安源、阮安徽、阮安生、唐述山、阮海明、阮静雯为一致行动人。

8.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7.1。

8.3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大庆摩恩达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之子公司
蔡亚凤	阮安源之妻子
阮小菊	阮安徽之妻子

8.4 关联交易情况

8.4.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8.4.1.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大庆摩恩达工程有限公司	购买房屋和土地	-	33,500,000.00

8.4.2 关联租赁情况

8.4.2.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7 年度 确认的租赁费	2016 年度 确认的租赁费
大庆摩恩达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	-	1,331,762.80
阮安徽	房屋	1,500,000.00	1,500,000.00

8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8.4.3 关联担保情况****8.4.3.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借款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阮安源、蔡亚凤	24,000,000.00	10,000,000.00	2017-8-29 至 2018-8-28	否
阮安源、蔡亚凤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17-10-23 至 2020-10-22	否

8.4.4 关联抵押情况

公司向浦发银行松江支行借款 2000 万元，以权利人为阮安徽、阮小菊的松江区小昆山镇广富林路 4855 弄 8 号物业作为抵押物。

8.4.5 关联方资金拆入

关联方	2017 年 1 月 1 日	期间拆入	期间归还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李慕	400,000.00	-	400,000.00	-

8.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8.5.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李慕	-	4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大庆摩恩达工程有限公司	-	12,645,750.00

9 承诺及或有事项**9.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9.2 或有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10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 2018 年 4 月 25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1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1.1 应收账款

11.1.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46,166,208.08	100.00	8,640,118.14	5.91
组合小计	146,166,208.08	100.00	8,640,118.14	5.9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46,166,208.08	100.00	8,640,118.14	5.91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06,186,358.93	100.00	5,900,981.32	5.56
组合小计	106,186,358.93	100.00	5,900,981.32	5.5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06,186,358.93	100.00	5,900,981.32	5.56

11.1.2 应收账款账龄：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24,875,096.93	85.44	6,243,754.85
1-2 年	20,835,335.65	14.25	2,083,533.57
2-3 年	-	-	-
3-4 年	172,635.60	0.12	86,317.80
4-5 年	283,139.90	0.19	226,511.92
合计	146,166,208.08	100.00	8,640,118.14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98,431,823.43	92.69	4,921,591.17
1-2 年	7,017,992.50	6.61	701,799.25
2-3 年	453,403.10	0.43	136,020.90
3-4 年	283,139.90	0.27	141,570.00
合计	106,186,358.93	100.00	5,900,981.32

11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1.1 应收账款（续）

11.1.3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11.1.4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739,136.82 元，本期核销应收账款金额 0.00 元。。

11.1.5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秦皇岛莱特流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320,000.00	1 年以内	21.43
大庆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916,374.25	1 年以内	12.26
大庆油田水务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085,425.77	1 年以内/1-2 年	11.69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非关联方	10,990,593.52	1 年以内	7.52
北京纬纶华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25,988.43	1 年以内	6.38
合计		86,638,381.97		59.28

11.1.6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比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37,240,712.33 元，增加比例为 37.13%。

11.2 其他应收款

11.2.1 其他应收款分类列示：

种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48,623.03	31.97	355,772.82	11.30
组合小计	3,148,623.03	31.97	355,772.82	11.3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700,000.00	68.03	-	-
合计	9,848,623.03	100.00	355,772.82	5.78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16,704.69	100.00	298,126.25	9.88
组合小计	3,016,704.69	100.00	298,126.25	9.8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3,016,704.69	100.00	298,126.25	9.88

11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1.2 其他应收款（续）

11.2.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409,256.37	76.52	120,462.82
1-2 年	112,000.00	3.56	11,200.00
2-3 年	447,866.66	14.22	134,360.00
3-4 年	179,500.00	5.70	89,750.00
合计	3,148,623.03	100.00	355,772.82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615,413.26	53.55	80,770.66
1-2 年	1,066,918.41	35.37	106,691.84
2-3 年	290,113.80	9.62	87,034.14
3-4 年	41,259.22	1.36	20,629.61
4-5 年	-	-	-
5 年以上	3,000.00	0.10	3,000.00
合计	3,016,704.69	100.00	298,126.25

11.2.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不计提理由
安洁士（宁夏）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6,700,000.00	-	-	子公司
合计	6,700,000.00	-		

11.2.4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安洁士（宁夏）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6,700,000.00	1 年以内	68.03
大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895,818.72	1 年以内	9.10
大庆市政府采购中心投标保证金专户	非关联方	435,002.95	2-3 年	4.42
大庆油田物装招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2,000.00	1-4 年	3.68
昆仑银行大庆分行电子招投标保证金	非关联方	300,000.00	1 年以内	3.05
合计		8,692,821.67		88.28

11.2.5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11.2.6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比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6,774,271.77 元，增加比例为 249.18%，增加的原因为借款给子公司 670 万元。

11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1.3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42,024,052.69	135,452,350.36
其他业务收入	100,092.00	-
主营业务成本	77,908,492.99	72,553,507.48

11.3.1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水处理系统集成	119,758,036.49	66,132,485.83	94,490,813.65	47,791,993.11
水处理技术服务	12,889,191.56	6,491,553.74	8,759,878.66	4,748,091.94
设备销售及其他	9,376,824.64	5,284,453.42	32,201,658.05	20,013,422.43
合计	142,024,052.69	77,908,492.99	135,452,350.36	72,553,507.48

11.3.2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2017 年度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28,242,299.00	19.87
秦皇岛莱特流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6,769,230.79	18.84
北京纬纶华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641,025.63	11.01
大庆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5,313,140.30	10.77
大庆油田水务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3,860,486.83	9.75
合计	99,826,182.55	70.24

2017 年度营业收入比 2016 年度增加 6,671,794.33 元，增加比例为 4.93%，增加的原因为水处理系统集成销售增加。

2017 年度营业成本比 2016 年度增加 5,354,985.51 元，增加比例为 7.38%，增加的原因为水处理系统集成销售增加，对应采购成本增加。

11.4 投资收益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	238,164.38
合计	-	238,164.38

11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1.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1.5.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911,874.02	30,575,185.4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57,441.06	-247,070.24
固定资产折旧	6,569,389.73	5,243,006.28
无形资产摊销	172,017.07	60,212.3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9,366.3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0,021.92	210,476.7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238,164.3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3,616.15	535,060.5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731,542.75	-5,100,423.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381,511.13	7,293,866.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19,835.81	24,904,758.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92,676.54	63,956,274.19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4,755,812.05	47,596,964.7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47,596,964.79	15,493,841.71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841,152.74	32,103,123.08

11.5.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24,755,812.05	47,596,964.79
其中：库存现金	31,404.00	10,631.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724,408.05	47,586,333.7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755,812.05	47,596,964.79

12 补充资料

12.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719,366.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4,427.00	612,819.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67,350.12
所得税影响额	-86,164.05	26,084.48
合计	488,262.95	-147,812.02

12.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17 年度

报告期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04	0.46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80	0.45	0.45

2016 年度

报告期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74	0.44	0.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82	0.45	0.45

13 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通过。

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阮安源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李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华

日期：2018 年 4 月 25 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